



#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98 年 5 月 10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

連絡人：羅專門委員吉旺

連絡電話：0932-192888

編號：176

## 關於陳前總統水扁戒護就醫一事 法務部尊重監所醫療專業依法行政

有關陳前總統水扁戒護就醫，外界多所質疑並指稱法務部王部長因受制於民進黨及社會輿論的壓力而介入個案，造成送醫程序有失立場，涉及司法特權云云，顯與事實不符，為免以訛傳訛，影響司法威信，特此澄清說明。

傾聽民意是法務部重要的施政措施，行政部門更受國會的監督，王部長待人一向誠懇，但對於事情一定依法秉公處理。王部長應民進黨立院黨團總召柯建銘之邀於 5 月 8 日上午 11 時到他的辦公室，民進黨委員提出數項訴求，王部長均逐一加以說明。其中關於陳前總統水扁絕食部分，要求在當天下午 2 時前將陳前總統戒護就醫，或給予圓滿答復。王部長當場表示是否戒護就醫，屬醫療專業判斷，且係台北看守所權責，同意請台北看守所掌握陳前總統身心狀況，依規定辦理。嗣經瞭解陳前總統不僅絕食，也不服用自備藥物，更拒絕台北看守所的身體檢查與醫療診斷，王部長因另有要公，請黃政務次長將上情於當日下午 2 時電告民進黨立院黨團總召柯建銘，並請柯總召力勸陳前總統停止絕食並接受適當的醫療。黃政務次長並於當日下午 3 時 40 分該部召開「犯罪被害人保護法修正案三讀通過」的記者會上應記者詢問時，對外加以說明。

5月9日上午王部長接獲台高檢署顏大和檢察長及台北看守所李孟冬所長通報，台北看守所經醫療專業評估後將於當日上午10時將陳前總統戒護就醫，王部長基於前一天民進黨委員的要求及做人的基本禮貌，以電話向部分民進黨委員說明上情，此乃行政事務，無所謂介入司法個案的問題。法務部對於監所收容人的醫療照護，向極重視，且尊重醫療專業判斷。事實上，台北看守所本年1月至5月8日，有349人次戒護就醫（包括住院），未獨厚陳前總統，更無所指司法人權變成司法特權之情事。